

中 華 民 國 壘 球 協 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11 年度

地址：台北市朱崙街20號902室

電話： 02-2778-3616

傳真： 02-2778-3624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華民國壘球協會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民國壘球協會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華民國壘球協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華民國壘球協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華民國壘球協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華民國壘球協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華民國壘球協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華民國壘球協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大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瑞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49 巷 23 號
電話：02-2393-0219 (代表線)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6 月 11 日

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比較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科	目	111年底		110年底		科	目	111年底		110年底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四)	\$ 2,582,402	15.17	\$ 1,342,481	8.65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註八)	\$ 19,029,892	111.76	\$ 13,331,866	85.93
	應收款項(註五)	14,372,682	84.41	13,979,184	90.11		預收收入	78,600	0.46	96,800	0.62
	預付款項	-	-	89,695	0.58		代收款	8,692	0.05	4,255	0.03
	流動資產合計	\$ 16,955,084	99.58	\$ 15,411,360	99.34		存入保證金	155,000	0.91	395,000	2.55
	固定資產(註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註九)	-	-	3,957,352	25.51
固定資產	成本	\$ 30,000	0.18	\$ 1,054,900	6.80	負債及餘絀	流動負債合計	\$ 19,272,184	113.19	\$ 17,785,273	114.64
	減：累計折舊	(25,833)	(0.15)	(1,040,733)	(6.71)		負債合計	\$ 19,272,184	113.19	\$ 17,785,273	114.64
	固定資產淨額	\$ 4,167	0.02	\$ 14,167	0.09		基金及餘絀				
	其他資產						累積餘絀(註十)	\$ (2,271,366)	(13.34)	\$ (1,401,438)	(9.03)
	存出保證金(註七)	\$ 67,450	0.40	\$ 88,380	0.57		本期餘絀	25,883	0.15	(869,928)	(5.61)
資產總計		\$ 17,026,701	100.00	\$ 15,513,907	100.00	基金及餘絀合計		\$ (2,245,483)	(13.19)	\$ (2,271,366)	(14.64)
						負債，基金及餘絀總計		\$ 17,026,701	100.00	\$ 15,513,907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長：



秘書長：



主辦會計：



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1年度	%	110年度	%
收 入				
補助收入	\$ 63,470,082	85.23	\$ 47,372,033	85.47
捐款收入	9,707,352	13.03	7,680,000	13.86
會員費收入	31,200	0.04	25,100	0.05
報名費收入	1,213,000	1.63	262,500	0.47
其他收入	39,606	0.05	78,748	0.14
利息收入	10,384	0.01	4,560	0.01
收入合計	\$ 74,471,624	100.00	\$ 55,422,941	100.00
支 出				
活動支出(註十一)	\$ 65,705,983	88.23	\$ 46,720,400	84.30
行政管理支出(註十二)	8,739,758	11.74	9,572,469	17.27
支出合計	\$ 74,445,741	99.97	\$ 56,292,869	101.57
稅前餘絀	\$ 25,883	0.03	\$ (869,928)	(1.57)
所得稅費用	-	-	-	-
本期餘絀	\$ 25,883	0.03	\$ (869,928)	(1.5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 事 長：



秘 書 長：



主 辦 會 計：



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淨值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累積餘絀	淨值合計
110年1月1日餘絀	\$ (1,401,438)	\$ (1,401,438)
110年度餘絀	(869,928)	(869,928)
111年1月1日餘絀	\$ (2,271,366)	\$ (2,271,366)
111年度餘絀	25,883	25,88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245,483)	\$ (2,245,48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事長：



秘書長：



主辦會計：



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度	110年度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25,883	\$ (869,928)
調整項目		
應付關係人款項轉捐款收入	\$ (3,957,352)	\$ -
折舊費用	10,000	10,000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93,498)	(8,189,37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9,695	(72,405)
暫付款項(增加)減少	-	500,0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0,930	6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698,026	6,717,898
預收收入增加(減少)	(18,200)	77,800
代收款增加(減少)	4,437	465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40,000)	337,5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239,921	\$ (1,488,0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 1,239,921	\$ (1,488,0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342,481	2,830,5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82,402	\$ 1,342,481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理 事 長：



秘 書 長：



主 辦 會 計：



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列示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

本協會於民國 62 年 4 月 21 日經內政部台內社字第 394082 號人民團體立案證書核准在案。

二、設立宗旨

係以發揚體育精神，普及壘球運動，並促進其健全發展為宗旨，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經費來源以會員代辦費、政府補助費、基金孳息及會員捐款為主；經費支出主要用於本協會創設目的有關之各項活動支出，其間涉及銷售行為之業務活動則依有關稅務法令及規定處理，並於章程中明訂本協會於解散後其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三、主要會計政策

(一) 會計基礎

本會對於會計處理及報表編製，係依照內政部所頒「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商業會計法辦理。會計年度係以曆年制為準，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卅一日。會計基礎平時採現金收付制、年終結算時應採用權責發生制。

(二)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限制之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三個月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

(三) 固定資產及折舊

1. 固定資產係指辦公設備，且其耐用年限在兩年以上者。
2. 固定資產於購入時，按取得成本入帳，固定資產折舊之耐用年限，依行政院頒布之「財務分類標準」之規定，以平均法提列。
3. 固定資產之使用屬創設目的之用者，得於購入時，直接以費用入帳，而不逐年提列折舊。但仍列入財產清冊列管。

(四) 所得稅

依據財政部規定依「所得稅法」及「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辦理結算申報。

(五) 退休金

本會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或職工退休基金，並列為當年度費用。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之服務年資或新制實施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給付由本協會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帳戶，並列為當年度費用。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一一年底	一一〇年底
現 金	\$ 62,394	\$ 8,906
銀行存款	2,520,008	1,333,575
合 計	\$ 2,582,402	\$ 1,342,481

五、應收款項

	一一一年底	一一〇年底
體育署補助	\$ 11,857,568	\$ 11,972,396
台北市政府補助	760,677	877,000
新北市政府補助	400,000	-
體總補助	71,937	-
台中市政府補助	900,000	1,000,000
高雄市政府補助	300,000	-
其他應收款	82,500	129,788
合計	\$ 14,372,682	\$ 13,979,184

六、固定資產

1. 成本

	期初金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期末金額
運動器材	\$ 980,000	\$ -	\$ 980,000	\$ -
辦公設備	74,900	-	44,900	30,000
合計	<u>\$ 1,054,900</u>	<u>\$ -</u>	<u>\$ 1,024,900</u>	<u>\$ 30,000</u>

2. 累計折舊

	期初金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期末金額
運動器材	\$ 980,000	\$ -	\$ 980,000	\$ -
辦公設備	60,733	10,000	44,900	25,833
合計	<u>\$ 1,040,733</u>	<u>\$ 10,000</u>	<u>\$ 1,024,900</u>	<u>\$ 25,833</u>

3. 上項固定資產係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

七、存出保證金

	一一一年底	一一〇年底
租借球場	\$ 3,614	\$ 3,452
租借倉庫	-	8,390
參賽保證金	63,836	76,538
合計	<u>\$ 67,450</u>	<u>\$ 88,380</u>

八、應付款項

	一一一年底	一一〇年底
賽事活動費	\$ 17,897,054	\$ 12,618,129
薪資支出	230,599	275,423
應退補助款	468,699	-
其他	433,540	438,314
合計	<u>\$ 19,029,892</u>	<u>\$ 13,331,866</u>

九、應付關係人款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之名稱</u>	<u>與本協會之關係</u>
陳任邦	本協會前理事長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u>資金融通情形</u>		<u>111年度</u>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u>年底餘額</u>	<u>利率</u>	<u>利息支出</u>	
陳任邦	\$ -	-	\$ -	

		<u>110年度</u>		
<u>應付關係人款項</u>	<u>年底餘額</u>	<u>利率</u>	<u>利息支出</u>	
陳任邦	\$ 3,957,352	-	\$ -	

十、累積餘絀

累積餘絀係歷年收支剩餘之累積數，依法除餘彌補虧絀及撥充各項基金外，不得對其他人分配其剩餘。本會解散或撤銷時，所有剩餘財產不得以任何方式歸屬個人或私人企業所有，依法應歸屬自治團體或政府所有。

十一、活動支出

	<u>一一一年度</u>	<u>一一〇年度</u>
賽事活動費	\$ 65,705,983	\$ 46,720,400

十二、行政管理支出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薪資支出	\$ 4,883,240	\$ 5,599,916
職工福利	231,000	584,377
租金支出	336,838	345,619
文具用品	41,440	15,729
印刷品	54,435	18,425
差旅費	431,368	254,199
運費	7,647	1,608
報名費	317,162	-
會費	26,859	26,286
郵電費	79,281	99,799
出席費	58,000	12,500
交通費	-	77,638
廣告費	-	60,756
水電費	41,123	38,924
保險費	666,758	783,909
公共關係費	376,818	204,631
捐贈	0	467,130
折舊費用	10,000	10,000
勞務費	97,000	130,000
雜費	659,163	629,761
加班費	318,318	74,684
退休金	103,308	136,578
合計	<u>\$ 8,739,758</u>	<u>\$ 9,572,469</u>

十三、質押資產

無。

十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無。

十五、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六、重大期後事項

無。

十七、科目重分類

為配合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部份科目予以重分類。

十八、其他

本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負債總額已大於資產總額，理事長承諾會支應本會不足支出，維持本會正常運作。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4244

號

會員姓名： 蔡瑞玲

事務所電話： (02)23930219

事務所名稱： 大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211008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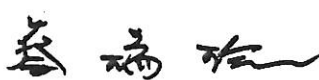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49巷23號1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 76906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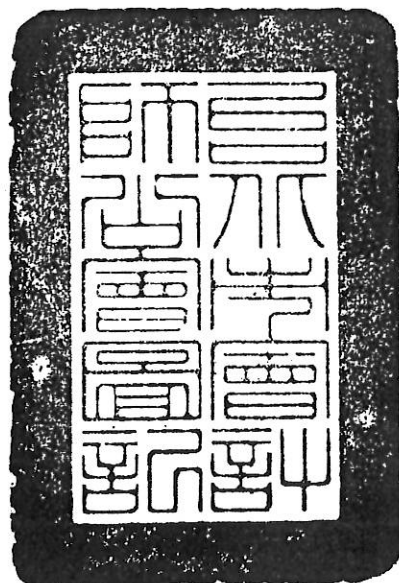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北市會證字第 206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03 月 20 日

